

# 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注：当采购包的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时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带“▲”号条款为允许负偏离的参数需求，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注：当采购包的评标方法为最低评标价法时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

## 3.1 采购项目概况

四川轻化工大学拟采用公开招标的方式，选聘一家图书供应商用以采购 2024 年学校教学科研、学科专业建设和人才培养所需的纸质图书

## 3.2 采购内容

### 3.2.1 标的清单

采购包 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 3,00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 3,000,000.00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元)	计量单位	所属行业	是否涉及核心产品	是否涉及采购进口产品	是否涉及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涉及采购环境标志产品
1	纸质图书	1.00	3,000,000.00	批	批发业	是	否	否	否

## 3.3 技术要求

采购包 1:

标的名称: 纸质图书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b>1、图书质量要求</b> <b>★ (1) 根据四川轻化工</b>

		<p>大学学科专业设置,提供覆盖文、史、哲、经、管、法、教、理、工、农、医、艺等学科的中文图书,以2023年9月以后国内各大出版社出版的图书为主,其中自然科学类图书码洋金额比例不低于40%,严禁提供特价书。</p> <p>★(2) 中标人所供应的图书采购渠道须为正规合法渠道,必须保证提供的图书为国家正规出版社的正版图书,不允许有任何盗版、低劣、淫秽的图书及其它类型非法出版物。若出现有盗版、低劣、淫秽的图书及其它类型非法出版物,一经查实,招标人将拒付书款,终止合同,中标人须承担所有经济损失赔偿和法律责任。</p> <p>(3) 中标人应按招标人的要求完成图书的全过程加工。原则上中标人所提供的图书应与招标文件要求完全一致,如不能保证一致,中标人应列出差异数据以及发生差异的相关原因说明和相应的质量保证承诺,并以书面形式告知招标人,在招标人同意后方可实施。</p> <p>★(4) 图书须外观清洁,标记编号、印刷字迹等须清晰、明确。图书质量按现行国家有关标准执行。所有图书在拆包检验时必须完好整洁,无破损、无涂污、无缺页。</p> <p>★(5) 中标人具备良好的图书供货能力,须提供科学出版社、化学工业出</p>
--	--	--

		<p>版社、清华大学出版社、北京交通大学出版社、人民邮电出版社、机械工业出版社、电子工业出版社、北京大学出版社、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人民文学出版社、商务印书馆、浙江大学出版社、高等教育出版社、中国纺织出版社、中国轻工业出版社、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中国科学技术出版社、中国法制出版社、作家出版社、译林出版社、中信出版集团、百花洲文艺出版社、上海人民美术出版社、南京大学出版社、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中国水利水电出版社、知识产权出版社、中国文史出版社的全品种采购书目。<b>(投标人需提供承诺函)</b></p> <p>★(6) 图书质保期为图书本身质量(包括图书的内容、知识产权、图书的装帧质量、印刷质量等)与图书加工质量(包括盖馆藏章、贴磁条、贴条形码、贴书标与保护膜、书目数据加工等)的保证期,图书质保期为贰年。</p> <p>★(7) 中标人应保证招标人在使用图书或图书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起诉;中标人应保证所供应图书在内容、知识产权及采购渠道上完全合法合规,</p>
--	--	--

并对所供应图书的内容、知识产权、采购渠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2、服务要求

图书采购采取订单采购与现场采购相结合的方式。

### ★（1）书目订单

①中标人必须每周更新1次书目采访数据，要保证提供的采访数据能在招标人图书馆集成管理系统上无障碍使用。中标人在履约期间向招标人提供的全部书目采访数据量不得少于5万条。

②中标人必须按照EXCEL、MARC（符合国图标准）或招标人指定的其他数据格式提供书目采访数据。内容须包括：国际标准书号、正副题名、丛书名、著者、出版社名称、版次、出版日期、价格、装订形式、开本、页数、内容简介、主题词、中图分类号、读者对象及层次、适用范围等字段项目，力求全面完整、准确。

③书目采访数据的读者对象及层次应不低于大学本科。

④中标人必须为招标人发出的所有预订订单建立订购数据库，并对招标人每批预订订单进行查重。如预订订单中有高价图书（单本图书价格人民币500元以上/册）、价格另算的随书配套磁带（光盘）、以光盘及磁带为主要载体的多媒体资料、图书的ISBN或书

		<p>名变更、单本图书价格变动较大等情况，中标人须与招标人进行二次确认。</p> <p>⑤中标人在提供每一期书目采访数据时，必须先剔除书目采访数据中如经折装、卷轴装、活页、职业院校(含大专)、自考、成教、中专和中小学少儿类、正文内容为外文类、少于 49 页以及特殊开本(如小于 32 开或超大开本)等不符合馆藏要求的图书；必须先剔除活页或活页袋装的习题集等。此外，中标人应告知是否存在独立的单页图、光盘、磁带类文献，招标人视需求而定。</p> <p>⑥中标人必须接受招标人发出的纸质图书预订订单。若预订订单上的图书数据出现与实际图书书名不符、国际标准书号变更、图书价格变更等情况，中标人需要和招标人联系确认，由招标人进行核准；若预订订单中有重复订购、大码洋、大订数、特殊装订、特殊开本、散页等图书，中标人需要和招标人联系核实。</p> <p>(2) 现场采购</p> <p>①中标人应在项目实施所在地（汇东校区、李白河校区、宜宾校区）任一校区附近提供至少一个大型的综合图书现采场所或图书仓库。</p> <p>②定期组织(年度内不少于 1 次)招标方的采购人员参加全国图书订货会、大学出版社订货会及各类专业图书订货会；</p>
--	--	--

		<p>并定期组织采购人员(年度内不少于1次)到大型图书展销中心及重点出版社现场选书。</p> <p>③现采期间,中标人须提供采集器并派专人全程协助招标人工作,同时为招标人现采图书提供线上采编支持,方便招标人生成自定义字段的编目数据。</p> <p>★(3) 供货</p> <p>①中标人须按照招标人订购的图书种类、数量及时供货。中标人应认真审核、校对招标人订购的图书,严格剔除不符合招标人馆藏要求的图书(如活页、卷轴、低于本科层次图书、开本过大或过小、少于49页、图谱、受潮、破损、重复、缺页等),做到及时与招标人核实,及时反馈订单的情况,确保招标人订购的图书符合其馆藏要求、且准确无误。</p> <p>②具有良好的质量保障体系。中标人单批到馆图书(种)的不合格率不得高于0.5%;年度供书中,若图书的不合格率超过三批(含三批)以上的,招标人将认定中标人为故意挟带其它图书或无供货能力,招标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并解除合同,不退还中标人所缴纳的履约保证金(不合格图书指非招标人订购的图书、重复配送的图书和不符合馆藏要求的图书)。</p> <p>③中标人需要及时响应招标人发出的预订</p>
--	--	---

		<p>订单,并在接到预订订单后于两个工作日内向招标人反馈订单信息,反馈信息内容需要包括:无法供货的图书、不符合馆藏要求的图书等。对于无法供货的图书,如因出版社断货、不可抗力等客观情况而无法供货、送书的,中标人须出具纸质说明函解释原因并加盖中标人单位公章。招标人知晓并认可后补发等额的预订订单。</p> <p>④中标人能提供补充招标人图书馆以往漏藏图书的服务,对招标人教学科研急需的图书应保证1周内送货到招标人指定地点。</p> <p>⑤中标人应保证90%的预订图书到书率(图书码洋)和92%以上的现采图书到书率(图书码洋)。本年度图书采购实行预订订单的定额不定量采购模式,即依据中标人的合同实洋金额确定预订码洋金额。具体计算方式如下:</p> <p><b>中标人的预订码洋金额=中标人合同实洋金额÷合同折扣÷合同到书率(90%)</b></p> <p>若中标人的到书率达到预订码洋金额的90%时,中标人则以合同实洋金额为准进行供货、送书。多余订单须及时返还招标人。</p> <p>若中标人的到书率低于预订码洋金额的90%时,招标人不再发送该中标人预订码洋金额</p>
--	--	---

		<p>以外的图书订单,招标人最终按照中标人实际供货的实洋(非合同实洋金额)金额进行结算,并与中标人终止并解除合同。</p> <p>★(4)送书</p> <p>①一次送书可送多批。</p> <p>②中标人应在合同签订后的2个月内完成合同实洋金额30%的供货送书,在合同签订后的3个半月内完成合同实洋金额70%的供货送书,在合同签订后的4个月内完成合同实洋金额100%的供货送书,招标人暑假时间不计入其中。每逾期1天,中标人须按照合同实洋金额的1‰向招标人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从履约保证金和图书结算款(履约保证金扣完后)中扣除。</p> <p>③中标人安排送书人员负责将图书搬运至招标人指定的位置,且按批次号、顺序号排列摆放好,卸货、送书到招标人指定位置的费用由中标人承担。</p> <p>④中标人在每批图书发货前须及时将电子版发货清单通过QQ、邮箱等方式发送至招标人。电子清单由表头和明细两部分构成。表头包括:中标人名称、招标人名称、批次、校区、总包数、总种数、总册数、总码洋;明细部分包括:包号、序号、ISBN号、书名、出版社、单价、册数和码洋(套书或上下册书需注明</p>
--	--	--



		<p>具体册数)。在当批次图书验收合格后,发货商要将加盖了单位公章的纸质版清单寄送至招标人用于存档备查。清单的纸质版和电子版内容必须完全一致。</p> <p>⑤包内图书码放整齐。多卷书、丛书尽量放在同一个包中,如超过一包时,包号必须相邻;除非特殊原因,同一包中登录号不得有跨号现象。包上要有中标人名称、批次号、包号等基本信息。</p> <p>⑥图书包装要求防潮、防破损,包装须正规结实、不松散,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粗暴装卸确保图书安全无损。图书包装若不符合要求,招标人有权拒绝验收,视同中标人未交货。由于包装不善或装卸粗暴或运输原因所造成的图书损坏和损失均由中标人承担。每包重量一般不得超过15kg。</p> <p><b>3、加工技术要求</b></p> <p>★①图书加工方式为驻馆加工,中标人需要提供符合招标人要求的驻馆加工服务,须派出专业团队在图书馆内完成图书的全加工服务(包括拆包、数目清点、编目、物理加工、注册关联等)。驻馆加工期间,中标人自行准备加工所需的设备、材料,并严格遵守招标人单位的规章制度,保证工作场地的整洁卫生,做好防火防盗安全。若因中标人疏于安全管理造成招标人的财产损失及人身</p>
--	--	---

		<p>伤害，中标人须对此承担全部损失赔偿责任，并采取补救措施以减少不良影响。</p> <p>★②为确保图书加工的高效有序开展，单日加工图书书目数据的数量不能少于 1000 条。</p> <p>★③中标人应提供所有图书的电子和机读目录，包括采访数据和编目 MARC 数据，数据格式应完全符合招标人图书馆集成管理系统的格式及运行要求，能在招标人图书馆集成管理系统中无障碍地使用，确保所提供的数据能正常传递、下载、导入、更新。</p> <p>★④馆藏号(登录号)的起始号段由招标人图书馆根据实际情况给定。</p> <p>⑤图书加工应严格按照《四川轻化工大学图书馆中文图书索书号的详细取号规则》(详见附件 1)、《四川轻化工大学图书馆中文图书加工规范》(详见附件 2)要求。对于未按招标人要求加工的图书，招标人有权拒收或退货。</p> <p>★⑥招标人有权根据业务需要，临时调整图书加工的具体要求，中标人应响应招标人要求并及时调整、优化图书加工的方式方法，确保提供高效、优质的驻馆加工服务。</p> <p>备注：上述参数中带“★”标示的内容为实质性要求，属于投标人必须遵守的条件；如不满足将</p>
--	--	---

		作无效投标处理。
	2	<b>商务要求</b> <b>★1、履约时间和地点</b> (1) 履约时间：在合同签订生效后于 2024 年 10 月 15 日前完成全部图书的供货、配送、加工等工作。 (2) 履约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b>★2、质保期：2 年</b> (从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 <b>★3、履约保证金：人民币 150,000.00 元</b> （大写：人民币壹拾伍万元整），交至招标人。 (1) 交款时间：采购合同签订前。履约保证金以银行对公转账的方式缴纳。中标人须在收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缴纳履约保证金。中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招标人将视其为放弃本项目，招标人有权拒绝与该中标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同时中标人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和相应的经济损失赔偿责任。履约保证金作为违约金的一部分，用于补偿招标人因中标人不能履行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2) 履约保证金退还：通过项目的最终履约验收后，中标人可提出申请并自行办理履约保证金退还手续（无息）；项目履约验收不通过或中标人有违约行为的，履约保

		<p>证金不予退还。</p> <p>★4、投标人报价方式：投标人按折扣率进行报价，报价应包含但不限于产品价、运输费(含转运、退书)、税费、保险费、招标代理服务费、设备费、包装费、人工费、装卸搬运费、现场选定发生的费用、驻馆加工服务费、加工材料费(含图书加工中涉及到的条码、标签、RFID 芯片等全部材料费用)、售后服务费等一切与完成本项目相关的费用。投标人所报折扣不能高于 70%，高于 70% 的视为无效投标。</p> <p>★5、合同价款：合同价是中标人响应采购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含产品价、运输费(含转运、退书)、税费、保险费、招标代理服务费、设备费、包装费、人工费、装卸搬运费、现场选定发生的费用、驻馆加工服务费、加工材料费(含图书加工中涉及到的条码、标签、RFID 芯片等全部材料费用)、售后服务费等一切与完成本项目相关的费用。</p> <p>★6、付款方式：分批次付款，招标人根据项目实施进度情况对图书组织履约验收，每验收通过一批图书，按照该批次图书的实洋金额总额进行付款（图书实洋金额=图书码洋金额 X 合同折扣率）。中标人须按照该批次验收通过的图书实洋</p>
--	--	--

		<p>金额总额开具合法有效完整的增值税发票及凭证资料,招标人在收到发票及凭证资料后按照规定程序进行款项支付。</p> <p>7、售后服务要求</p> <p>★(1) 中标人负责对有质量问题的图书进行及时退换或补齐,图书质量问题包括但不限于装订错误、开胶、缺页、受潮、破损、印刷不清、附件缺失等。</p> <p>★(2) 到馆图书中如有不符合招标人馆藏要求的(如中专、高职高专、成人教育、自考、中小学少儿图书、活页书、开本过大或过小、页数少于49页)图书,中标人必须无条件、及时退换。</p> <p>★(3) 到馆图书中如有与订单不符的图书,中标人必须无条件、及时退换。</p> <p>★(4) 因包装或运输过程造成的图书质量问题或损失,由中标人负责及时更换。</p> <p>★(5) 退换图书须在30天内完成,中标人须提供退换凭证。</p> <p>★(6) 在图书质保期内(从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保期为贰年),中标人应定期回访招标人单位(至少半年一次)。若在质保期内发现所供图书存在盗版问题、质量问题、编目数据有误等问题,中标人必须负责纠错改正,并承担相应责任。若在质保期内发现所供图书存在意识形态问题,</p>
--	--	---

		<p>招标人有权将该中标人因提供非法出版物列入合作黑名单,取消其未来三个年度与招标人的合作资格。</p> <p>(7) 中标人应有完善的技术支持与售后服务体系,应安排专人负责本项目的售后服务事宜,在关键环节应提供及时、高效的一对一服务,并承诺中标后提供本地化服务<b>(单独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b>。</p> <p>★8、中标人违约处理</p> <p>(1) 中标人对所提供图书的知识产权与采购渠道的合法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严禁中标人在供书中夹带盗版图书、翻版图书。一经发现,中标人须在一周内无条件予以调换正版图书并出具书面情况说明,同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赔偿及法律责任。若中标人在年度供书中存在两次及以上夹带盗版图书的情况,招标人有权解除合同,不予支付合同款项,同时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并将中标人列入合作黑名单,取消其未来三个年度与招标人的合作资格。中标人须对此承担经济损失赔偿及法律责任,并采取补救措施以减少不良影响。</p> <p>(2) 招标人将严格按照所发订单的书目数据进行图书验收。中标人所供图书必须与招标人所发订单相符,若到馆图书中夹带有非招标人订购</p>
--	--	--

		<p>图书、重复配送图书、不符合馆藏要求的图书,招标人将不予接收和付款,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中标人承担。若单批到馆图书(种)的不合格率高于0.5%,该中标人在当年《书商服务评价质量表》中的相关项目评分将为零,并需要按照不合格图书总码洋的10倍金额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从履约保证金和图书结算款(履约保证金扣完后)中扣除。年度全部供书中,若图书的不合格率超过三批(含三批)以上的,招标人将有权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及法律责任全部由中标人承担。</p> <p>(3) 中标人向招标人供货的所有图书中,自然科学类图书的码洋金额比例不得低于40%,低于40%时视为中标人未满足招标人的供货要求,中标人须补足自然科学类图书的供货比例。若中标人最终供货的自然科学类图书的码洋金额比例仍未达到40%,则招标人将单方面终止并解除合同,不予支付合同的剩余款项、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同时,中标人还须按照合同实洋金额的20%支付违约金,并承担因解除合同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赔偿责任以及招标人因采取补救措施而产生的全部费用。</p> <p>(4) 中标人应保证90%的预订图书到书率</p>
--	--	---

		<p>(图书码洋)和92%以上的现采图书到书率(图书码洋)。若中标人的预订图书到书率低于预订码洋金额的90%时,招标人将单方面终止并解除合同,不予支付合同的剩余款项、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同时,中标人还须按照合同实洋金额的20%支付违约金,并承担因解除合同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赔偿责任以及招标人因采取补救措施而产生的全部费用。</p> <p>(5)对于中标人因客观原因无法实现供货而出具的纸质说明函,招标人若在后续过程中发现纸质说明函中存在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等情况,经查证核实后,招标人有权将该中标人因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列入合作黑名单,取消其未来三个年度与招标人的合作资格。</p> <p>(6)如图书加工不符合招标人约定的要求,中标人必须在接到招标人发出通知的3个工作日内安排加工人员进行重新加工,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中标人承担。</p> <p>(7)除去不可抗力情况以外,中标人在合同期内单方面迟延履行或终止履行合同义务,并在收到招标人违约通知后的30天内仍未能正常履约的,招标人即可认定该中标人不具备履约供货能力,招标人将有权解除合同,不予支付合同的剩余</p>
--	--	--



		<p>款项,且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同时,中标人须按照合同实洋金额的20%支付违约金,并承担因解除合同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赔偿责任以及招标人因采取补救措施而产生的全部费用。</p> <p>★9、解决争议的方法</p> <p>(1) 因货物或服务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招标人或其指定的第三方机构进行质量鉴定。货物或服务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招标人承担;货物或服务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中标人承担。</p> <p>(2) 合同履行期间,若双方发生争议,可协商或由有关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向招标人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p> <p>★10、履约验收</p> <p>(1) 招标人对项目实行分批次验收,中标人在接到招标人验收通知后准备履约验收相关材料,验收合格,由招标人出具该批次图书的履约验收报告;</p> <p>(2) 验收标准:按国家有关规定以及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承诺、合同中约定的质量标准进行验收;</p> <p>(3) 在项目全部履约验收通过后,中标人可凭相关证明材料自行办理履约保证金退还手续(无息)。验收不通过且中标人拒不整改的,招标人将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同</p>
--	--	---

		<p>时不予支付合同款项,还可能上报本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给予行政处罚或者以失信行为记入诚信档案;</p> <p>(4) 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及《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号)、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人投标文件应答情况进行验收。</p> <p>11、其他要求</p> <p>(1) 投标样书要求</p> <p>①样书须为盲样,内容应符合馆藏要求。</p> <p>②数量要求:须提供2种样书。</p> <p>③样书制作要求:详见附件2《四川轻化工大学图书馆中文图书加工规范》。样书需单独封装,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样书名称及数量;样书不得出现可以识别投标人的任何标志与标识。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按现场工作人员指示摆放到指定地点;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样书不予接收。样书由现场工作人员在接收时随机编号并进入后续评审。</p> <p>★(2) 合同签订前,招标人有权查验中标人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若招标人查证核实中标人存在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p>
--	--	--

	<p>证明材料等情况,则本次采购项目的第一中标人结果无效,按相关法律法规执行。</p> <p>(3)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时间: 投标人中标后,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与招标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p> <p>★(4) 中标人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若因侵权造成了相关损失和经济赔偿,中标人对此承担全部责任。</p> <p>(5) 招标人在项目执行过程中定期核对中标人提供完成项目所配备的人员数量及相关信息,对于未按照合同约定、招标文件及投标响应要求执行或存在不合理的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并要求中标人限期整改,并根据违约情况扣除履约保证金。</p> <p>(6) 中标人在项目执行过程中应定期及时向招标人通告本项目供货的重大事项及其进度。</p> <p>(7) 中标人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招标人的监督。</p> <p><b>备注: 上述商务要求带“★”标示的内容为实质性要求,属于投标人必须遵守的条件;如不满足将作无效投标处理。</b></p>
--	---

### 3.4 商务要求

#### 3.4.1 交货时间

采购包 1: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00 日

### **3.4.2 交货地点**

采购包 1:

招标人指定地点

### **3.4.3 支付方式**

采购包 1:

分期付款

### **3.4.4 支付约定**

采购包 1: 付款条件说明: 第一次付款:招标人根据项目实施进度情况对图书组织履约验收,验收通过的当批次图书的实洋金额总额(图书实洋金额=图书码洋金额×合同折扣率)达到合同总金额 30%,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00%。

采购包 1: 付款条件说明: 第二次付款:招标人根据项目实施进度情况对图书组织履约验收,验收通过的当批次图书的实洋金额总额(图书实洋金额=图书码洋金额×合同折扣率)达到合同总金额 70%,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70.00%。

### **3.4.5 验收标准和方法**

采购包 1:

(1) 招标人对项目实行分批次验收,中标人在接到招标人验收通知后准备履约验收相关材料,验收合格,由招标人出具该批次图书的履约验收报告;(2) 验收标准:按国家有关规定以及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承诺、合同中约定的质量标准进行验收;(3) 在项目全部履约验收通过后,中标人可凭相关证明材料自行办理履约保证金退还手续(无息)。验收不通过且中标人拒不整改的,招标人将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同时不予支付合同款项,还可能上报本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给予行政处罚或者以失信行为记入诚信档案;(4) 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 号)及《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 号)、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人投标文件应答情况进行验收。

### **3.4.6 包装方式及运输**

采购包 1: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 3.4.7 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采购包 1:

质保期:贰年(从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

### 3.4.8 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采购包 1:

一、违约责任 (1) 中标人对所提供图书的知识产权与采购渠道的合法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严禁中标人在供书中夹带盗版图书、翻版图书。一经发现,中标人须在一周内无条件予以调换正版图书并出具书面情况说明,同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赔偿及法律责任。若中标人在年度供书中存在两次及以上夹带盗版图书的情况,招标人有权解除合同,不予支付合同款项,同时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并将中标人列入合作黑名单,取消其未来三个年度与招标人的合作资格。中标人须对此承担经济损失赔偿及法律责任,并采取补救措施以减少不良影响。(2) 招标人将严格按照所发订单的书目数据进行图书验收。中标人所供图书必须与招标人所发订单相符,若到馆图书中夹带有非招标人订购图书、重复配送图书、不符合馆藏要求的图书,招标人将不予接收和付款,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中标人承担。若单批到馆图书(种)的不合格率高于 0.5%,该中标人在当年《书商服务评价质量表》中的相关项目评分将为零,并需要按照不合格图书总码洋的 10 倍金额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从履约保证金和图书结算款(履约保证金扣完后)中扣除。年度全部供书中,若图书的不合格率超过三批(含三批)以上的,招标人将有权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及法律责任全部由中标人承担。(3) 中标人向招标人供货的所有图书中,自然科学类图书的码洋金额比例不得低于 40%,低于 40%时视为中标人未满足招标人的供货要求,中标人须补足自然科学类图书的供货比例。若中标人最终供货的自然科学类图书的码洋金额比例仍未达到 40%,则招标人将单方面终止并解除合同,不予支付合同的剩余款项、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同时,中标人还须按照合同实洋金额的 20%支付违约金,并承担因解除合同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赔偿责任以及招标人因采取补救措施而产生的全部费用。(4) 中标人应保证 90%的预订图书到书率(图书码洋)和 92%以上的现采图书到书率(图书码洋)。若中标人的预订图书到书率低于预订码洋金额的 90%时,招标人将单方面终止并解除合同,不予支付合同的剩余款项、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同时,中标人还须按照合同实洋金额的 20%支付违约金,并承担因解除合同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赔偿责任以及招标人因采取补救措施而产生的全部费用。(5) 对于中标人因客观原因无法实现供货而出具的纸质说明函,招标人若在后续过程中发现纸质说明函中存在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等情况,经查证核实后,招标人有权将该中标人因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列入合作黑名单,取消其未来三个年度与招标人的合作资格。(6) 如图书加工不符合招标人约定的要求,中标人必须在接到招标人发出通知的 3 个工作日内安排加工人员进行重新加工,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中标人承担。(7) 除去不可抗力情况以外,中标人在合同期内单方面迟延履行或终止履行合同义务,并在收到招标人违约通知后的 30 天内仍未能正常履约的,招标人即可认定

该中标人不具备履约供货能力，招标人将有权解除合同，不予支付合同的剩余款项，且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同时，中标人须按照合同实洋金额的 20% 支付违约金，并承担因解除合同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赔偿责任以及招标人因采取补救措施而产生的全部费用。二、解决争议的方法（1）因货物或服务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招标人或其指定的第三方机构进行质量鉴定。货物或服务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招标人承担；货物或服务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中标人承担。（2）合同履行期间，若双方发生争议，可协商或由有关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向招标人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 **3.5 其他要求**

无